

傣族
叙事长诗



(傣族民间叙事长诗)

27
5

封面、插图：万强麟 陈 琦

线 秀
(傣族民间叙事长诗)

云南省民族民间文学德宏调查队搜集
李 广 田 整理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昆明市书林街100号)
云南新华印刷厂印刷 云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开本：787×1092 $\frac{1}{32}$ 印张：2.25 行数：1,300 插页：5
1964年1月第一版 1978年10月第二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2,000 (其中精装1,500)

统一书号：10116·722

(平) 定价：二角五分

序

《线秀》是流传在云南德宏地区的傣族民间叙事长诗。

这部长诗究竟创作于什么年代，又于什么年代写成傣族书面文学形式“经书”，是很难确定的。云南民族民间文学德宏调查队所写的《德宏傣族文学概述》和《潞西傣族文学发展概况》（均系内部资料，未定稿，未出版），都认为是傣族封建领主制度时期的产物。一般认为德宏傣族社会发展进入阶级社会约当十世纪前后，进入初期封建社会约在十四世纪之初，那么《线秀》的产生至早当在十四世纪，从其故事、人物、主题、风格等方面看，还可能是产生于封建社会中期或更晚一些。解放以前的傣族社会就是封建领主制社会，当时的领主可以任意强娶民女，但有时也要在表面上经过一定的手续，如托媒说亲之类。长诗中的国王要娶线玲，实际上是强娶民女，但也不得不派了大臣到线玲家说媒，作个虚伪样子。长诗中的主要人物都生在沙铁家里，主人翁线秀的父亲是沙铁，线玲的父亲是沙铁，线秀离开家乡到外边去学本领，作了沙铁的义子，与两个朋友都住在沙铁家里，而线

秀和两个朋友的生活也还是靠了做生意。有的稿本中说强娶线玲的不是国王，而是一个有势力的沙铁。沙铁这个阶层，在长诗中占着重要地位。沙铁是有钱的人，其中也包括经商致富的人。德宏地区的商业贸易，由来颇久。自明代以来汉族商人入境者日多，商业更形发达，不仅随处有市集，而繁盛的商业城镇，亦随之兴起。钱古训《百夷传》记洪武时德宏傣族地区贸易称：“地多平川沃土，民一甸率有数十千户，各置贸易所，谓之街子。”明史《孟养土司传》载：“蛮莫等处，乃水陆会通之地，蛮方器用，咸自此出，江西、云南、大理逋逃之民多赴之。”可以想见当时社会的性质。至于线秀离开家乡到异乡学本事，线秀与罕坦、岩景结拜为兄弟等情节，就更具有封建时代的色彩。

从艺术风格来看，《线秀》的神话色彩已经减低到最低限度，几乎是不存在了。假如它是奴隶社会的产物，它所继承的古老的神话色彩一定很浓，神话色彩的减退，就意味着社会的发展进步。傣族的另一长诗《娥并与桑洛》，可以肯定是一个反封建的爱情悲剧，以《线秀》与《娥并与桑洛》相比，从各方面看，大致可以肯定《线秀》的产生只会晚于《娥并与桑洛》，而不会早于《娥并与桑洛》。如果说，从古老的神话《千瓣莲花》（阿暖故事之一）发展到《娥并与桑洛》，又从《娥并与桑洛》发展到《线秀》，成为傣族文学的三个里程碑，这确是很有道理的。这中间，神话的色彩越来越少，而现实主义因素则愈来愈浓，《线秀》可以说是一部现实主义的杰作。傣族人有的认为桑洛与线秀就是古老神话中的阿暖（傣族人理想中古代人民的英雄形象），也恰

好透露出在德宏傣族社会发展过程中，在德宏傣族文学发展过程中，有一个一脉相承的消息，而《线秀》，则是德宏傣族封建社会时期现实主义文学的一个成熟的果实。

也有人认为《线秀》可能是奴隶制社会的产物，原因是叙事诗第五章写到国王的时候说：

“他的奴仆有千千万万，
他的侍臣挤满了宫廷，
他的士兵多得象蚂蚁，
他的宫女多得象星星。”

看起来这个国王很象个奴隶主的样子。其所以会有这样的描写，恐怕主要还是由于艺术的夸张，这样，更可以引起人民对他的痛恨，他虽然奴仆如云，兵悍马骄，但终于还是被人民打败了，更充分地证明了“多行不义必自毙”。至于在发展过程中，特别在文学创作（尤其是口头创作）中还保留一点奴隶社会的痕迹，这也是很自然的，但不能据此论断《线秀》是奴隶社会的产物。

二

《线秀》的主题是什么？

叙事诗第三章一开头就说：

“线秀要送礼物给线玲，
表示他们的爱情；
两兄弟要送礼物给线秀，

表示他们的友情。”

诗的最后说得更清楚：

“真正的友谊象太阳，
真正的爱情象月亮，
真正的友谊和爱情啊，
永远在世间放光。”

作者、歌者，似乎就是这样给我们点出了主题：歌颂真正的友谊与爱情，二者之中主要又是爱情。线秀与线玲的爱情，中间遭受了严重的挫折，两个人都忠贞不渝，爱情是真实的。线秀与罕坦、岩景陌路相逢，结为兄弟，同生活，共患难，确是好朋友。友谊之可贵，具体体现在长诗中是两个朋友帮助线秀买到了难得的象牙席，更重要的是帮助线秀从国王那里夺回线玲。但是，只有两个朋友的帮助是不行的，因为线秀面对的敌人不是别的，而是有权有势的最高统治者。国王强夺了线玲，他认为：

“在森林里，
雀鸟斗不过老鹰，
在世界上，
我的话谁敢不听！”

这是封建统治者的哲学。然而，线玲不听，线秀及其朋友不听，结果是一场激烈的战争。线秀之所以获得胜利，其关键又在于有了人民群众的支援。我们说《线秀》是产生于封建领主制社会的一颗成熟的文学果实，其中一个特点，也

就是不同于傣族其他长诗的地方，就是这里出现了这样的人民群众，人民群众为正义感所激发，参加了与不义的国王的战斗，人民群众在这里充分地表现了他们对封建统治者的憎恨和反抗。人民说：

“往日我们背上长刀，
是为了砍伐高大的树木，
为了征服凶猛的虎狼，
今天，我们举起长刀，
是要去惩罚凶横残暴的国王！”

他们在胜利之后的那种高兴的心情，更是难以形容的。线秀与线玲的爱情是值得歌颂的，这是叙事诗的中心，没有这个中心，其他情节也就无所附丽。线秀和罕坦、岩景的友谊是值得歌颂的，没有这两个朋友的帮助，线秀一个人是无能为力的。但线秀及其朋友都已不是神话中的英雄阿暖，没有人民的力量，要战胜希哇基国王是不可能的。《千瓣莲花》之类的长诗中不可能出现这样的人民力量，就是在《娥并与桑洛》中，虽然有几个女孩子同情并帮助娥并，虽然桑洛也是坚强的，但还是没有办法从母亲的毒手中救出娥并。所以，在长诗《线秀》中，正义的一边是线秀与线玲的爱情，线秀与罕坦、岩景的友谊，再加上一个重要因素，人民的力量，这一切结合在一起，与另一边为人民所痛恨的不义的国王作斗争，胜利当然属于前者，失败当然属于后者。长诗《线秀》的主题，是歌颂爱情与友谊，这是首先要肯定的。但通过这一主题和故事，也表现了人民的力量，揭露并

抨击了封建统治者。这就是《线秀》与其他傣族长诗不同之处，也就是它的可贵之处。由于这一点，《线秀》通篇洋溢着乐观愉快的情调。长诗刚开始，写线秀父母相继死去，对于孤儿线秀，这当然是可哀的，但不应当使这些情节影响全诗。有的稿本，过多地描写了母亲于父亲死后的哀伤，紧接着又过多地描写了线秀于母亲死后的可怜处境，这可能是歌唱者不断敷陈的结果，在整理过程中适当删削这些描写，这是有一定道理的。至于线玲被抢，这对于线秀与线玲都是极大的不幸，这里当然要表现他们的痛苦，这是一阵阴云，但雨过天晴，仍还它青天一碧，那气象，那情调，就越发地显得朗朗高举了。

另外有两个问题需要在这里试加说明：

一是关于沙铁的问题。

曾经听到有人说：线秀与线玲的父亲都是沙铁，线秀又认了一个沙铁作义父，而沙铁都是有钱人，那么他们与广大劳动人民的关系如何？假如他们是富商巨贾，是重利盘剥者，又如何能赢得劳动人民的支持？前文已经说过，德宏地区商人贸易，自古有之，于明为盛。但有一特殊情况，即这一地区的大商巨贾，多为汉人，傣族人弃农而务商者，史料中尚不多见。“沙铁”一词，在傣族民间故事中屡见。据一个傣族同志讲，沙铁泛指有钱人，不一定是因经商而致巨富的人。因此可以设想，《线秀》中的沙铁，也可能只是贸迁有无，逐什一之利的一般傣族人民，他们和广大劳动人民的利害是一致的，他们也同样是受封建领主剥削的。线秀与线玲的不幸是广大人民所同情的，所以人民才说：

“线秀是我们的好兄弟，
线玲是一个好姑娘，
今天他们遭了难，
就和我们自己遭难一样，
我们一定要帮忙！”

一是关于“说和老人”的问题。

有的稿本中根本没有这个“说和老人”，国王战败，线秀胜利，事情就结束了。有的稿本说抢线玲的不是国王，而是一个沙铁，两方面战争激烈，一个二百九十岁的老人因震惊而昏倒了，老人醒来后把两方面大骂一顿，说他们愚蠢之至，特别责骂线秀无礼，结果两方面都听了话，线秀送礼物给沙铁，作为休战的条件。另一个稿本却说：

“双方都勇敢，
双方都本领强，
杀得天都暗，
杀得地都摇，
……………
谁也不败，谁也不弱，
但双方的人都死得不少。
这个震动全国的消息，
传到了一个古老长寿的老头那里，
他的年纪已经有八百九十岁，
他给他们调停来了。”

这个老人说自己是从古代来的人，他知道吉凶祸福，他

说两方面不应当为了一个线玲就这样厮杀。他给两方面提出了讲和条件，国王把线玲还给线秀，线秀送国王三十箩银子，算是给国王的面子。这个老人的出现说明什么问题？这有两种解释：一是人民总结了所谓历史经验，不论什么战争，总是对人民不利的，所以创造了这样一个“和平老人”，一是反映了封建统治阶级的意识，当他面临失败的时候就出现了阶级调和论者，或者这段文字干脆就是由反动统治者篡改的。整理定稿，改为由国王自动请人来讲和，说明他的失败是不可挽回的，这样改，既符合长诗的主题思想，在情节上也是适当的。有的稿本里说：战争胜利之后线秀三兄弟作了新的统治者，这也许正是人民希望的一种反映。另一个问题是，为什么线秀还要给国王三十箩银子？难道真是为了给国王一个好看的面子吗？与其说是给封建统治者以面子，毋宁说这是人民对于统治者的一种嘲讽，请看，这个希哇基国王，得不到线玲，只要有了三十箩银子也就夹起尾巴来逃了。这是人民的“幽默”，是胜利了的人民对于失败了的统治者的一种含笑的讥讽，其中充满了多少蔑视！而这种情调，也还是和洋溢在全诗中的那种乐观愉快的情调完全一致的。

三

《线秀》的艺术特色是非常明显的，就是朴素的美，或美的朴素。《线秀》的故事情节是朴素的，自然的，处处予人以真实感。在人物的刻划上，虽然着墨无多，但也面目各

殊，性格显明。有些比喻和描写，简直朴素到了出奇的地步，那么平常，但又那么令人惊绝。如第一章中写线秀要离开家乡，家乡的姑娘们给他送行，姑娘们说：

“你离开我们了，
好比池塘里没有鱼，
好比草地上没有露水。”

第六章中，线秀从远方买了象牙席回来，准备赠给线玲，但线玲已经被抢走了，他诉说他的痛苦：

“欢欢喜喜回到家，
我好比看见了田地，
却没有看见谷子，
我好比找回了谷子，
却又没有了田地。”

用这样习见的事物比喻这么深沉的痛苦，真令人体味不尽。第一章临尾，写线秀在外地遇到了罕坦和岩景，三人结为兄弟，罕坦和岩景高兴地说：

“让我们结为兄弟，
永远不要分离，
好象三个猎人，
走进一片森林。

遇到猛兽挡路，
三支箭一齐发射，

遇见鲜花采三朵，
找到果子摘三个。”

这很容易使我们联想到第七章写三兄弟骑上大象准备出发的景象：

“三个弟兄，
骑着三匹大象，
长着金色皮毛的，
是岩景骑的大象，
长着紫红色皮毛，牙齿又弯又长的，
是罕坦骑的大象，
长着绿色皮毛的，
是线秀骑的大象。”

当然，这一次不是走进森林去射杀猛虎，而是要去和国王决战，而且还要去接回线玲，所以在三匹大象之外还有一匹：

“长着银白色皮毛，上面的鞍子还空着的，
是为线玲准备的大象。”

诗章就是这样很自然地，老实地纺织而成的。有时真是写得又深又细，把恋爱者的心情写得那么温柔，那么谦逊，而又那么诚挚，那么大胆，那么美。如第二章线秀向线玲求爱：

“亮晶晶的宝石呵，
开口回答吧！”

不讲满一只箩箩，
也要讲豌豆粒那样大，
我就把它包好带回家；
轻轻的笑一下吧，
不笑月亮那样多，
也要笑一颗星星那么多，
我就小心地把它放进我的心窝。”

读到这样的诗句，我每每停下来，沉入思索，我很想从我所知道的中外古今的好诗中找出可以与之比拟的佳句，大概也由于自己所知太少，实在想不出有类似的写法。第二章写线玲回答了线秀的要求，接受了他的爱，表示了自己的爱，她说：

“哥哥的琴声，
钻进妹妹心里，
象雨水落在湖里，
流不走了。”

真的，从线玲自己来说，真是把话说到家了。可是她又不能不担心线秀会不会遗弃她。她说：

“不要把爱情丢在路上，
不要把妹妹丢开。”

“不要把爱情丢在路上”，话说得傻里傻气，莫名其妙，可是，这比得多好啊！这使人想起《诗经》小雅谷风一诗中如下的句子：

“习习谷风，维风及颓，
将恐将惧，寔予于怀，
将安将乐，弃予如遗！”

所谓“弃予如遗”，并不是说舍弃我就象丢掉了什么东西似的。如果丢了什么东西，人还会挂在心上，设法寻找的。遗，脚印也，丢弃了我的爱情，就象走路时把脚印留在身后一样，毫不回顾，一点儿也不经心，这就是线玲所说的“不要把爱情丢在路上”的意思。

有人说，诗的高潮是一场血战，到了要紧处，反而不用力描写了。这样的惋惜，可能有一定的道理，但是也不见得，因为，如果不必多写也可以说明问题，又何必多费笔墨呢。《线秀》是用战争来解决矛盾的，但它本身又不是一首写战争的诗。一场血战，只用五行诗就交代了：

“双方开始了战斗，
杀得天都暗了，
杀得地都摇了，
人们的愤怒象洪水，
快要把国王淹没了。”

这样也就够了。何况，在第六章，写三兄弟回来的中途，遇见一个卖银刀的银匠，三兄弟买了宝刀，并说：

“买到了象牙席，
买了三把宝刀，
爱情变得更甜蜜，

爱情可以更牢靠。”

这就预示了将要面临一场战争，而且也预示了线秀的胜利，人民诗人就是这样自然地老实地纺织他的诗章的。

要想用美好的辞令来赞美这样的诗篇，自己感到很无能，因为它太朴素，令人无话可说，说了这些，也许还不如不说为妙。不过有一点必须指出：这一艺术特色，就是《线秀》的艺术风格，这种风格是傣族人民所独有的，不是模仿的，不是虚构的，而是从傣族人民的历史中，从文艺传统中，从他们的斗争与生活中，从他们的感情与语言中生成的。《线秀》有很多特色，不只这一点，但这一点确很重要。

四

一九五八年九月，在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的领导下，作协昆明分会与云南大学共同组织了以云南大学中文系师生为主的云南省民族民间文学德宏调查队，在德宏州委宣传部的直接领导下，与傣族翻译同志密切合作，先后调查了潞西、瑞丽、盈江三个傣族聚居区。傣族叙事长诗《线秀》，就是这次调查所得。现在有四种异文稿本：44号，是调查队根据口述记录的；43号，是刀秀廷、思永林根据口述翻译的；42号，是调查队初步整理稿；41号，是调查队的第二次整理稿，完成于一九五九年三月。我就是在这41号稿的基础上，参考了其他三种稿本，有增有删，进行再整理的，定稿于一九

六一年十二月十日。

在这次整理中，遇到了不少问题，有几个问题，前文中已经说过，不再重述。另外有些问题，再简单提一下。

41号稿中已经删掉了的，如表现歌手唱诗特色的开场诗、过场诗、收场诗，表现傣族人民风俗人情的如远行者在寨外祝拜神树，表达爱情时请吃槟榔等情节，都恢复了。有些事是不合实际的，经向傣族同志请教后，都改写了，如41号稿说线秀与两个朋友住在一间破茅屋里，打柴为生，并且用打柴所得的金银去买到了象牙席。这是不可能的，因为傣族人并不以卖柴为生意，更不可能用卖柴所得的一点钱购到高价的象牙席。线秀既然出身于沙铁家，他自己出去经商是很自然的。线秀认沙铁为义父，（所谓认“亲爹妈”）这是符合傣族习俗的。傣族青年人到远方去，要认“亲爹妈”，才能找到住处，至今犹然。傣族人民到国境线外帮助缅甸人采茶，也要认“亲爹妈”。有的稿本说，线秀父母死后为鬼神所使，化身为另一对沙铁夫妇，就是线秀认作“亲爹妈”的沙铁夫妇，这当然是迷信。线玲问线秀叫什么名字，线秀说：“我的名字啊，象粪箕、箩筐和竹篓，爹妈取名叫线秀。”解放前傣族人无厕所，不积肥，不可能有粪箕。虽然他们也有所谓“粪箕”，实际是盛垃圾的，不是盛粪的，和一般所说“粪箕”不同。为避免误会，仍以不用“粪箕”为宜。附近缅甸境内虽有宝石矿，但在诗歌中用矿井作比喻，说国王的宝石多得象矿井一样永远开不完，是不常见的，故改用星星作比，说国王的宝石象天上的星星那么多，永远也数不清。象这样例子还有一些，都是向熟悉情况的同志请教

过后才改过的。叙述重复过多处，有所删简，叙述不够处，参照其他稿本有所增补。在字句润饰上曾经用过一些心思，也只不过求其自然顺畅而已，至于傣族长诗的音乐性，它的押韵的方法（据说它不在韵脚押韵，而是在句子中间自成音节，或是第一句的第三字和第二句的第五字押韵）和造句法（数量词和形容词放在名词之后），更是无从捉摸，只好不去管它了。

我个人没有参加过调查队的工作，也从未到过傣族地区，对于傣族人民的历史、文化、生活、习俗简直完全处于无知状态，要把这样一部长诗整理好，实在是不胜任的。长诗定稿和在序文里所说的这些话，一定有很多错误和缺点，希望原来的调查者、翻译者、整理者和读者们给以批评和指正。

在这次整理过程中，云南大学历史系少数民族历史专业研究傣族史的江应梁同志，中国语言文学系少数民族语言文学专业担任少数民族文学史教学的朱宜初同志和傣族教师龚荣星同志，都提了很多宝贵意见，给了很大帮助，谨向他们表示感谢。

李 广 田

一九六一·十二·十二